

证券代码：430427 证券简称：飞田通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 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合伙人数量 24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 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 141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 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
会计师人数 59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05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01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6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无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R875	电影和广播电视节目发行
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09.1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

3. 诚信记录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行政处罚人员 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人员 2 人次和纪律处分人员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于蕾，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红燕，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证券业务，2024 年开始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对上市公司审计具有扎实的专业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2 家。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秦玉霞，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 4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2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将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公司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